

证券代码：832834

证券简称：吉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1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3月2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陈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进行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公司发展趋势良好，公司在规范管理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，没有出现违法违规现象。监事会在监督董事会、总经理等管理层规范运作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，监事也能及时审阅相关文件，并提供意见和建议，监事会及其监事在 2021 年度能够履行其职责，在公司规范管理方面做出了巨大的贡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预订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1 年度

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2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36,811,718.8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57,287,617.06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15 日